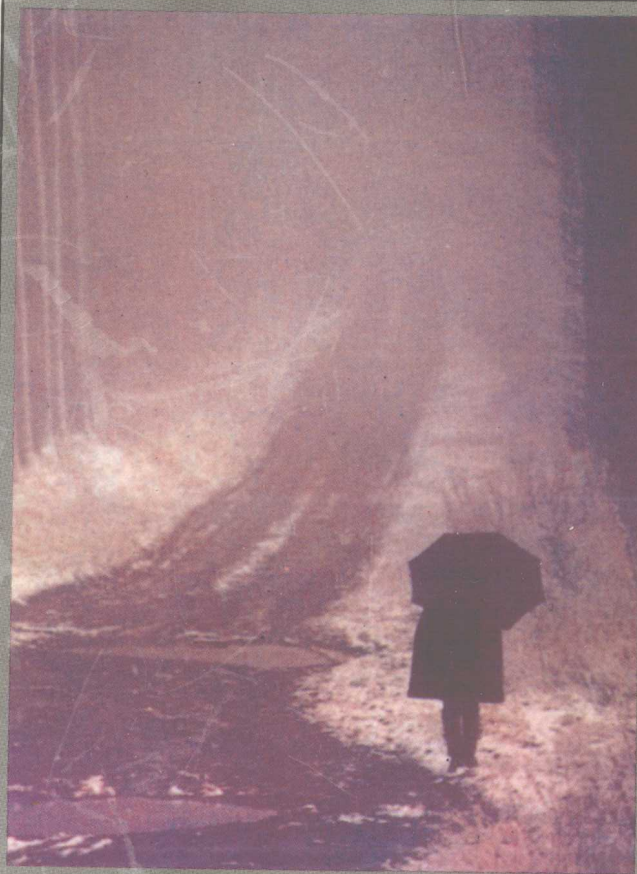


纯情派系列

无聊约会

王心丽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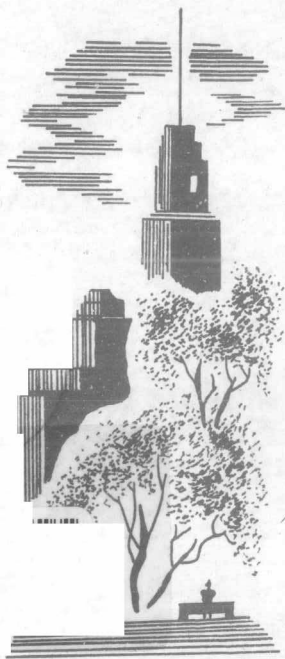
苍茫雾水中的寻觅 漫漫岐路上的哭泣 横陈
千古的圣水 怎浇灭如火烹油般的情欲 痛苦
中的追求 追求中的痛苦 一个循环往复的永
恒主题 怎破译爱情这个谜

四川文艺出版社

无聊约会

四川文艺出版社

王心丽



(川) 新登字 007 号

封面设计: 石 冰

责任编辑: 金 平

封面配诗: 陆幸生

无聊约会

王心丽 著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市盐道街 3 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省邮电印制厂印制

787×1092 1/32 印张 7.5

1993 年 8 月第 1 版 1993 年 8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15,000 册

ISBN7-5411-1059-0/I·982

定价: 4.95 元

内 容 简 介

忙碌的生活应该有一份温情，苦闷的人生需要透一口气。

这是一部探索男人女人心头奥秘和情感奥秘的小说，小说从“约会”开篇直到“约会”收笔，让一串串男女约会发生了数不清的缠缠绵绵、恩恩怨怨，真叫人欲罢不能，欲读还休！

小说的两个主人公，一个叫马，是上台讲课、写书赚钱的文弱书生，他不是那种喜欢把生活搞得波澜起伏的男人，然而却有三个不同年龄、不同身份、不同姿色的女子痴情于他，他在窗口挂起红绸带，又压抑心中的情欲波澜，试图在伦理道德的传统中找寻人生的支撑点。另一个叫毛毛的女孩子，生性开朗，活泼伶俐，鬼使神差的她竟然一口气爱上三位男士，陪他们喝酒跳舞，给他们当裸体模特，甚至不惜男欢女爱。直爱到死去活来才发觉与别人的“约会”终是无聊，自己和马才有情缘！谁知，她一往情深去赴这人生最重大“约会”之时，马已经在情感生活中作出了意料不到的抉择！

琼瑶、亦舒、岑凯伦等港台爱情小说涌入大陆，曾

迷醉多少男儿女儿，但真正探索当今中国男女情感世界和心灵之路的小说尚不多见。王心丽的小说正在走红，他入木三分的探索，细腻生动的笔触，大起大落的情欲故事会向读者展示一个丰富真实的人生境界。

目 录

挡不住的感觉.....	(1)
痛苦中的追求	(45)
失恋日记	(81)
受伤的心.....	(120)
红飘带.....	(160)
再回首.....	(207)

挡不住的感觉



每次来到这家咖啡店的时候，听到的都是同一支歌曲。春天的阳光，绣花的窗帘全在装腔作势。

毛毛慵懒地靠在火车座位一样的高背椅中，蓬乱的头发遮住了大半张脸。她故意把头发剪得长长短短，说这样别具一格。她是我的女朋友，我们在一起混了两年，她姓夏，小名毛毛，我叫她飒。这是英文“夏天”的第一个音节。我第一次和她作爱之后就送给她这个名字。她不介意，她说，她随便被人叫做什么都无所谓。

飒的脸上还留着刚才浪漫的记号，一片红印子。

她在发脾气，都怪我多嘴告诉她，我已经有半个月不在那间屋里住了。她莫名其妙地生气。我不得不把她带到这里来消气。

“想喝点什么？”我极温柔地巴结她。

“吃什么，喝什么都无所谓。”她不耐烦。

每次亲热后她把我当作奴隶来使唤。每次我都假模假样地摆出骑士般的沉默来抵挡她的胡搅蛮缠。可每次又都因为我猥猥缩缩的无能而宣告破产。

“热牛奶，我只要热牛奶。”

她终于说话了，只要她开口说话，就有阴转晴的希望。

我到服务台付款的时候，她的目光一直盯着我的后背。我喜欢她这样盯着我看，她盯着我看的时候，我才感到这个世界上还有人需要我。我的自我感觉顿时变好了。

我端着两只牛奶杯向她走去，在她面前站住低下头做出冲动的语调对她说话。

我说：“飒，你的样子很朴素，就跟这杯子里的牛奶一样。”

“我的样子使你的自尊心受到了损害？”她伶牙俐齿地反问。

我立刻笑着解释：“你在某种场合就像这牛奶一样赤裸裸。”

飒眨了眨眼好像懂了，她打了一个呵欠含含糊糊地说：“我很累。”

我把目光移向墙壁上的巨幅风光照片。那些密林、山石、泉水、凉风都充满了诱惑，不过我哪儿都不会去的。我喜欢在这个城市呆到老，呆到死。

“我准备明年春天再冲刺一次。”飒奶味浓重地说。

她指的是考托福的事。去年她考了599分。她还想考个最高分。

我不吭声。我觉得她企图摆脱我。

“欧非！”她用情意绵绵的声音呼唤我的名字。何必呢。我能识破虚情假意。

我们面对着面，膝盖碰着膝盖。牛奶喝完了，留下了两只空杯子。在我看来所有的灵魂都像这两只空杯子。白色塑料做的，可以捏扁，却砸不破；可以装鲜奶，装果汁，也可以装敌杀死，装禾大壮；可以立刻装满，也可以立刻倒空。全因人而异，根据需要。

“飒！”我喊她。

她朝我看了一眼，脸上的表情像耶稣蒙难一样。

是我把她搞成这样的。她是我的镜子。从她的脸上我看到了我自己——一个强壮的男人。

一个四十岁模样的女服务员收掉了桌上的两只空杯子。这女人螃蟹似的老眼在我和飒的脸上来回扫描了几下。她麻利地把两只小杯子捋进了一个红色的塑料桶里。我顿时涌起了自怜的心情。那两只小杯子就是我和飒。我们被人扔掉了。

飒伸了个懒腰站了起来，笑眯眯地对我做了个媚眼。为了克制冲动，在咖啡店门口我用英文问她：“为什么太阳还这么灿烂辉煌……”

飒噗一笑说：“因为被你强奸了！”

飒的微笑特别可人。

……

我们依偎着走在大街上。

一连两天我都在家里杜撰那本关于女人魅力的小册子。家门口的那个书商恋上我了。我和他是中学里的同学。有那么一点点老交情。有一次有人要揍他，我把他藏在我家，躲了三天。前些日子弄了一本书，净得一万。弄钱并不是我的本意。我太穷了，一个精神富有的男人是个穷光蛋，太不公平了。飒的本意是恋我的，因为我没钱，她从未提过要和我结婚的事。我有一个体面的职业：大学讲师，但工资却不能买一套西服。

昨天晚上弟弟来找我。他没有戴眼镜，我看到他的眼睛里布满了血丝。我想他大概谈恋爱谈得不太顺当。他在我的屋子里转来转去，像一条饥饿的狼。

“能不能借我一点钱？”

他两只手插在夹克衫衣袋里一煽一煽的，面对着墙壁说。

“我想知道你要钱的原因。”我站在书桌旁模仿外国影星的姿态说话。

弟弟在鼻子里哼了一声说：“少来这一套。”好像我欠了他的钱。

我问：“要多少？”

他说：“一百。”

我从钱夹里抽出一张一百元的票子放在桌上。

他收起钱，连一句道谢的话也没讲就走了。

夜里我做了一个梦，梦到他杀人。

早晨赶回家去看他，他已经上课去了。他的桌上有一张写满数字的草稿纸。他在乱糟糟的数字上面用粗犷的红记号笔写了两行诗句：爱情和美酒，我们同样需求。

鬼知道，白操心。

我轻脚轻手地离开了家，如果将妈妈吵醒了我就走不掉了。

我回到了自己的小屋，拉上窗帘。我喜欢阴暗。在阴暗的地方我可以尽情地思念飒，思念飒笑的样子、生气的样子，半推半就的样子，想她的脸，想她的眼睛，想她的鼻子，想她的颈项，想她的大腿……如果下午没有课我就到公用电话亭去拨电话，喊她来。

飒很不驯服，她不是那种随叫随到的女人。她从来不提要跟我结婚的事，我恨不得把她炸成废墟。

在我 26 岁生日的那一天飒说，她羡慕亚当和夏娃的生活。

说这番话的时候，我们俩就坐在这间屋子里。

我对她说，我们可以试一试，就把这间屋子当伊甸园。我很高兴她说这样的话，从见到她的第一眼，我就盼望着这件事的到来。

丢掉世俗的条条框框，超越世界，超越我们自身……我一再纵容她。

她眼色迷朦地望着我。

我发誓，读书多的女人和读书少的女人在某种时刻

表情都是一样的。我是男人，我要诱惑她就范。一个外国诗人在一首诗里写道：任何一个男人都可以骗一个姑娘，任何一男人不得不，也必须一生中有一次骗一个姑娘。

后来飒躺在我的身边用柔情温婉的声音问我：你不以为我是上帝送给你的生日礼物吗？

我吻了吻她。她的话里有很多讽刺的意味，我假装不理睬。

当我独自一个人的时候不能不想她。

一个烂桔子似的傍晚。
我坐在窗口抽烟，望着街上发呆。
街上的车辆和行人来来往往。

在窗口坐够了，我就下楼，沿街散步，到斯巴达克餐厅去。我把校徽别在裤腰上，摆出阔佬的神气走进餐厅。这家餐厅的顶上有家音乐酒吧。在卡拉OK风行的今天，这家酒吧却搞来了几个歌女和一个摇滚乐队。

酒吧里的光线真叫绝，仅仅能看清人脸的轮廓。红红紫紫的灯光立刻让人联想到性。

“先生，欢迎您光临！”

昏暗中冷不丁地冒出一个女人的声音吓了一跳。

一个描眉画眼的小姐站在昏黑的暗影中向我微笑。

我朝她歪了歪头，她立刻转过脸去对别人微笑。

我上了职业微笑的当。

我刚坐下，又一个美人笑盈盈地朝我走来，给了我一张菜单。

“稍等一会儿音乐会就要开始了。”

又是职业娇柔。

“什么音乐会？”我努力和她搭讪。

“就是边吃边欣赏音乐。”她噙着红唇说话。

“为什么要搞音乐会？”我问，想多和她说几句话。

她冷冷地翻了一个白眼。

我在那页菜单上用红笔划了五个×。一杯鲜啤酒，一盘通心面色拉，一客冰激淋，一袋鱼柳，一袋九制橄榄。有这么几份不伦不类的东西吃吃，足够消磨一个钟点。

小姐骗走了我三十元钱。我看她头上兜的那块白布活像老母鸭屁股。

一个穿军装的男人带着一个穿红裙子的乡下姑娘坐在我左边的那个位子上。军人是小长官，肩膀上有两块硬牌牌，硬牌牌上有星星。姑娘的脸盘圆圆的又红又黑，小鼻子挺逗人。

刚才骗我钱的小姐又去骗他们的钱。

我盯着她的背影看，她模仿美国影星梦露扭摆着屁股走路。我想，如果我有枪的话，就——瞄准，呯地给她一下！

这个音乐酒吧居然还能坐满人。

一个全身金光闪闪的歌女用沙哑的气声宣布：酒吧音乐会开始。她的眼圈涂得像大熊猫。腰上系着五彩的短裙像鸵鸟毛。她报幕完毕，叉开两腿和光溜溜的胳膊来了个亮相。刹时间电子摇滚乐大作。彩色球飞快旋转，翻江倒海。

我朝那个军人和乡下姑娘看去，他们一脸目瞪口呆的样子。

摇滚乐队的五个男人都作出疯子状，呲牙咧嘴，不停地甩着长头发，耸着肩，细长的腿一抽一抽的。

歌女把嘴唇涂得又厚又红。

我冲着她笑。

歌女的身上也洒着法国香水。

上次我在报纸上看到一条消息：现在发明了一种专门诱惑男人的香水。我把这条消息剪下来给飒看，飒咯咯大笑。第二天我闻到她身上散发出幽香。她说，她专门为我喷了那种诱惑男人的香水。

一个头发烫得像细铜丝似的歌女拿着话筒站在我身旁唱歌。我能清清楚楚地看到她裹在透明丝袜里大腿上的汗毛，还能感到她腰间的赘肉在抖动。一位小姐把通心面色拉端来放在我的面前。

我情绪颓丧地望着盘中物。

铜丝头发的歌女唱完了一首歌。她鞠躬。

我又怀疑她的胸脯是假的。她扭着屁股走进珠帘。不一会儿，又走出来了一个矮胖歌女。这女人伸出圆滚滚的手臂把一老脸的媚笑抛给所有的人。

矮胖歌女开始唱歌，她那宽宽厚厚的身体如同一只巨大的风箱。从这只风箱里挤出来的声音全是颤音。这声音滑过我的每一根神经末梢。这是一种合我们男人口味的声音，它能使人联想到与女人睡觉时的震动。

我站了起来看了看胖歌女的小腿肚子。

相书上说小腿肚子粗的女人主淫。

胖歌女穿了一条长裙，我敢断言，她的小腿肚子肯定是肥嘟嘟的。

胖歌女唱完了歌，做了一个媚人的谢幕动作。

两个长头发的吉它手唱道：哦，宝贝

我亲爱的宝贝

别走，请跟我在床上再呆一会儿

哦，宝贝

我亲爱的宝贝

让我们忘掉不顺心的时刻

胖歌女两手合在胸前做出陶醉状，随着歌曲的节奏摇晃着身子，很像要倒在吉它手的怀中。

我闭上眼睛不看她。

冰激淋送上来时，头上兜着白布的小姐问我还想要什么。我朝她摆了摆手。

胖歌女总算下去了。穿着鸵鸟毛裙子的瘦歌女又出来了。她用兰花指捏着歌单嗲声嗲气地叫人点歌。

点歌是顶顶没有意思的事情，那些人点的都是老调。穿鸵鸟毛裙子的瘦歌女朝我走来，我惧怕她身上的香气。她在我身旁站住的时候，我的心都要从喉咙里跳出来了。我不得不咬紧牙关抗拒自己的冲动，抵抗妖女的毒焰，我掏出签名笔在帐单上飞快地写下了一行句子：野人的战舰，冲进了鸵鸟的尾巴。

歌女瞪了我一眼，故意把松蓬的屁股对着我。

她拿腔拿调地跟那个军人和乡下姑娘说话。

“看得出来，你们是新婚燕尔的伉俪，祝你们亲亲密密白头偕老。欢迎你们光临我们斯巴达克斯音乐酒吧。嗨，请你们点一首你们最喜欢的歌。”

这女人故意气喘嘘嘘地说话，眼珠子在眼眶里滴溜地转。所有的人都把目光集中在这个军人和乡下姑娘身上，把他们看得满脸通红。

军人用膀子碰了碰姑娘，姑娘羞羞涩涩像蚊子哼似地说出了三个字：“望星空”

歌女拿腔拿调唱歌的时候，我蓦然发觉，靠酒吧门口的座位上，弟弟正搂着一个姑娘的脖子说话。他的手钻过姑娘的胳肢窝摸着姑娘的乳房，很放肆。他们用我挣来的钱花天酒地。他们为什么不到电影院的双人座上去，那儿比这里经济，也比这里遮人耳目。

趁他们接吻的当儿，我从边门溜进了厕所。
厕所后面有一条小巷子直通大街。
太阳落到大楼后面去了。
我操你妈的黄昏！古代人总是在这个时候娶嫁。

我下决心一个礼拜不找飒。我不能让飒得出我须臾离不开她的印象。

上午在图书馆碰到姐姐和郝家骏，他们俩坐在图书馆靠窗的一个角落里。姐姐一脸丧魂落魄的样子。郝家骏从头到脚全是柔情。这小子写了三本专著、翻译了两本书也没能搞到副教授职称，倒霉透了！

人家抓住他和我姐姐的事向他开炮。
图书馆空空荡荡。

他和姐姐面对面地坐着，各人面前摊放着一本书。
不仅是姐姐迷他，那些女学生也迷他迷得要命。可惜他已经四十出头了，又是有妇之夫。人总是不满足，吃着碗里的，盯着锅里的。他已经吃到锅里去了。他和姐姐是大学时代的同班同学。他比姐姐大10岁，姐姐追了他10年。

我不管他们的事。

一个男人不跟几个女人来过简直不算男人！

除了飒之外，我这辈子肯定不会放过别的女人的。我